

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16-072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函件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13日晚间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1483号），具体内容如下：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6日，你公司发出股东大会通知，拟于同月21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中期票据相关事项。同月13日，你公司披露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以及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称，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0.93%股份的股东物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美控股），于同月10日提出临时提案，包括《关于新华百货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新华百货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现有如下事项请你公司核实并予以披露。

一、公司本届董事会、监事会于2013年11月15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于2016年11月15日任期届满。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1）股东物美控股在现任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尚未届满的情况下提出提前换届选举的原因；（2）如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本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前的衔接安排。

二、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第二十八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应当保证董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核实并披露，在收到股东物美控股提前换届选举的临时提案后至将相关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是否与其他符合提名条件的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并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全体股东的提案权、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权等股东权利。

三、据持有公司32%股份的股东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兆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银)反映,其于2016年9月12日向公司提交了增加其他董事候选人的临时提案。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1)是否收到了相关股东的提案,若是,请你公司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除上海宝银外,其他符合条件的股东是否提出董事、监事候选人相关提案;(3)董事会是否拟采取延期召开股东大会等方式将上述股东的临时提案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权利。

四、请律师对上述问题逐项发表意见。

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对公司及股东影响重大,请你公司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做好换届选举相关工作,保持公司日常经营和公司治理稳定。

请你公司于2016年9月14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并予以公开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回复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9月13日